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0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能源）《关于推荐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通知》，宁夏能源拟推荐李建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股东监事候选人，并拟替代徐春雷先生的股东监事职务，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024年12月6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建忠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之日止，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前，由徐春雷先生继续履行监事职务。本次监事人员变更完成后，徐春雷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春雷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依法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努力推动公司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此，公司监事会对徐春雷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李建忠先生个人简历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2月7日

附件

李建忠先生个人简历

李建忠先生，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宁电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营销采购中心副专务。

截至本公告日，李建忠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李建忠先生与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李建忠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